（上接B102版）

（一）【回复】

1、说明上述业绩补偿金额1.11亿元的具体计算过程、依据及合理性，相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计量是否准确、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1）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法尔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胜环境科技”）购买了广泰源51%股权，根据双方签署的《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承诺广泰源2022年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1.3亿元。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苏公W[2023]E1292号），广泰源2022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承诺盈利数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1、业绩承诺金额	13,000.00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5.79
3、差异额	-9,714.21
4、业绩实际完成率（%）	25.28

《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第四条规定：“如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任一年度的实现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90%的，则触发当年度业绩补偿义务，业绩承诺方的当期应补偿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现净利润）/4亿元×标的资产转让对价。”广泰源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85.79万元，实现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90%，已触发业绩补偿义务。

业绩承诺方的当期应补偿金额

=（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现净利润）/4亿元×标的资产转让对价

=（130,000,000.00-32,857,911.00）/400,000,000.00×459,000,000.00

= 111,470,547.05（元）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准则规定，当企业基本确定能够收到与该或有对价相关的补偿并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应当将符合合并协议约定条件的、可收回的部分已支付合并对价的权利确认为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与业绩承诺方于2023年4月23日、2023年4月27日分别签署了《关于预先支付业绩补偿款的说明与承诺》、《关于业绩补偿款的支付安排协议》，主要内容为：业绩承诺方同意由上海运啸在前期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款支付日前预先向法尔胜环境科技支付7,150.00万元业绩补偿款；法尔胜环境科技截止目前尚待支付上海运啸9,180.00万元股权转让价款，各方一致确认并同意，待法尔胜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就剩余待支付的业绩补偿款，法尔胜环境科技将直接从上述9,180.00万元待付股权转让价款中予以抵扣，不足抵扣的，由业绩承诺方继续以现金方式向法尔胜环境科技补足。

截止2023年4月26日，上海运啸已经向法尔胜环境科技支付了7,150.00万元业绩补偿款，剩余待支付的业绩补偿款为3,967.05万元。由于公司尚未支付的应付股权转让款为9,180.00万元，大于交易对方剩余的业绩补偿款，表明业绩补偿款能够收回。《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项下业绩补偿款符合金融资产的定义，公司据此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11,147.05万元，并相应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1,147.05万元。

综上所述，广泰源2022年度业绩补偿1.11亿元金额准确、合理，相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计量准确、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结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的有关规定，说明对前述业绩补偿的具体会计处理过程及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是否存在利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确认而规避报告期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规定：企业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1-7“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或有对价”规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对价属于权益性质的，应作为权益性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公司对或有对价不进行初始确认，确认的金融资产为0。在业绩承诺期内的各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应充分考虑承诺方的信用风险、偿债能力等因素确认或有对价，公司对广泰源2022年度业务补偿款的相关会计处理如下：

2022年末，根据测算的业绩补偿金额，确认金融资产时：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47.05万元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47.05万元

2023年4月，收到业绩补偿款时：

借：银行存款 7,150万元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 7,150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对广泰源2022年度业绩补偿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利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确认而规避报告期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3、说明你公司重组收购标的广泰源2021年承诺业绩精准达标后报告期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广泰源2021年的业绩真实性、重组收购时相关预测的准确性以及交易作价的公允性，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是否在向重组交易对方利益输送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022年由于全国宏观社会经济环境的影响，各地方政府部门主要精力和资源投入社会公共安全事业，对环保的资源投入相对减少，导致各地方政府对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项目安排进度放缓或延后，相应资金安排也大幅减少。导致广泰源出现了部分老项目暂停实施，新项目进度不及预期的情况，因此广泰源2022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出现了大幅下滑。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苏公W[2022]A505号），广泰源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1,720.12万元，广泰源2021年度的业绩真实准确。

法尔胜环境科技购买广泰源51%的股权相关事宜，公司聘请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交易作价以万隆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且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不存在向重组交易对方利益输送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结合上述商誉所在资产组未来收入、成本、费用的预测数据以及报告期承诺业绩的实现情况，说明预测期、预测期期末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说明报告期计提5,110.03万元商誉减值的测算过程及其合规性，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少计提商誉减值而规避报告期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本次商誉所在资产组未来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50,497.46	53,338.37	54,954.04	55,792.17	56,516.01	56,516.01
减：营业成本	34,014.93	35,166.77	35,950.39	36,531.16	36,732.02	35,951.79
税金及附加	182.40	243.79	240.78	242.35	235.24	207.98
销售费用	553.07	675.79	811.26	960.59	1,124.93	1,124.93
管理费用	2,440.72	2,628.70	2,766.74	2,937.01	3,133.82	3,085.31
研发费用	2,086.96	2,215.30	2,333.70	2,458.47	2,589.96	2,589.96
二、营业利润	11,219.37	12,408.02	12,851.16	12,662.60	12,700.03	13,556.02
三、息税前利润	11,219.37	12,408.02	12,851.16	12,662.60	12,700.03	13,556.02

说明：上表中永续期息税前利润与2027年差异是由于永续期折旧小于2027年形成。

商誉所在资产组业绩承诺为2021年11000万元，2022年13000万元，2023年16000万元，实际完成利润2021年为11,098.85万元，2022年为3,285.79万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100.90%、25.28%，2022年未能实现业绩承诺。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如下：

2022年由于全国宏观经济社会环境影响，各地方政府部门主要精力和资源投入社会公共安全事业，对环保的资源投入相对减少，导致各地方政府对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项目安排进度放缓或延后，相应资金安排也大幅减少。导致广泰源出现了部分老项目暂停实施，新项目进度不及预期的情况，故广泰源2022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出现了下滑。

2023年由于全国宏观经济社会环境有所改善，结合2023年商誉所在资产组所面临的宏观环境的改善，预期盈利将大幅度提高，具体相关参数测算依据如下：

（1）收益期和预测期的确定

1）收益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中的委估资产组中的核心资产为商誉，商誉没有确定的经济寿命年限，故本次评估选用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2）预测期的确定

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通常惯例，评估人员将企业的收益期划分为预测期和预测期后两个阶段。

评估人员经过综合分析，预计商誉及相关资产组所在单位于2027年达到稳定经营状态，故预测期截止到2027年底。预测期后为2028年后至未来永续年限，在此阶段中，广泰源主营业务将保持稳定的现金获利水平。

（2）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营业收入合计	37,918.65	50,497.46	53,338.37	54,954.04	55,792.17	56,516.01
运营收入	23,401.87	27,374.05	29,697.25	30,957.44	31,614.27	32,246.56
增长率		17.0%	8.5%	4.2%	2.1%	2.0%
设备收入	13,654.88	17,256.64	17,774.34	18,129.82	18,311.12	18,402.68
增长率		26.4%	3.0%	2.0%	1.0%	0.5%
施工收入	499.71	5,504.59	5,504.59	5,504.59	5,504.59	5,504.59
增长率		1001.6%	0.0%	0.0%	0.0%	0.0%
租赁收入	193.85	193.85	193.85	193.85	193.85	193.85
增长率		0.0%	0.0%	0.0%	0.0%	0.0%
其他收入	168.34	168.34	168.34	168.34	168.34	168.34
增长率		0.0%	0.0%	0.0%	0.0%	0.0%

收入增长率合理性分析：

2023年预测运营收入为27,374.05万元，目前运营项目在手合同共计22,021.14万元（在运营项目主要为大连毛宅子、丹东东港、杜尔伯特、荆门项目、合肥项目、大连普兰店项目、大连西海项目、台安项目），占预测运营收入的80.45%；在洽谈项目共计约34,320.56万元。预测运营收入占在手合同金额和在洽谈合同金额合计比例约为48.59%。

2023年预测设备销售收入为17,256.64万元，在手设备销售合同金额为15,929.20万元，占预测收入的92.30%；在洽谈的设备销售合同共计13,716.81万元。预测收入占在手合同和在洽谈项目的合计金额比例为58.21%。

2023年预测施工收入为5,504.59万元，在手施工项目合同金额为12,000万元（含税），合同工期为2年，预计2023年可确认收入为5,504.59万元（不含税），占预测收入的100%。广泰源在洽谈的施工项目合计金额为40,053.60万元。

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广泰源在手订单较为充足，在手订单已接近全年预测数，各储备项目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上述营运项目和设备销售项目在手订单和洽谈项目合计金额已经超过了预测收入金额较多，故2023年收入预测是合理谨慎的。

2023年收入增长率较高，主要由于基准年2022年因宏观经济环境原因收入较2021年大幅下降造成比较基数较小形成，2023年后至预测期末2027年复合增长率为2.86%，增长率较小。

广泰源自2012年成立以来，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和创新，通过大量设备研发、制造实践，和多个运营实践案例积累了大量经验和数据。此外，广泰源在技术研发方面持续进行投入，目前在垃圾渗滤液治理领域已经拥有一套成熟的工艺流程和集成化设备，尤其是垃圾渗滤液处理液体零排放的实现将在一定期间内保持其行业内的明显优势。

综上分析，预测期收入预测合理谨慎。

（3）稳定期收入增长率：本次预测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4）广泰源历史年度及预测期息税前利润及利润率测算过程如下：

1）广泰源历史成本及预测期营业成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历史数据			预测数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营业成本合计	13,412.32	24,409.80	26,379.63	34,014.93	35,166.77	35,950.39	36,531.16	36,732.02	35,951.79
（一）设备成本	1,768.87	10,032.71	10,750.54	17,256.64	17,774.34	18,129.82	18,311.12	18,402.68	18,402.68
设备销售成本	1,768.87	10,032.71	10,750.54	17,256.64	17,774.34	18,129.82	18,311.12	18,402.68	18,402.68
（二）直接人工	1,946.90	2,463.74	2,411.31	2,598.73	2,799.96	3,015.98	3,227.48	3,453.51	3,453.51
职工薪酬	1,946.90	2,463.74	2,411.31	2,598.73	2,799.96	3,015.98	3,227.48	3,453.51	3,453.51
（三）运营成本	9,696.55	11,913.35	13,217.79	13,966.56	14,367.47	14,804.43	15,192.56	15,276.83	14,496.60
折旧费	1,322.69	1,899.47	2,502.98	3,732.71	3,554.55	3,362.34	3,250.06	3,052.73	2,121.70
摊销费	829.73	1,208.95	1,671.32	807.68	700.77	731.70	829.20	688.53	839.33
运营材料成本	2,925.86	3,049.35	3,130.31	3,661.64	3,972.40	4,140.96	4,228.82	4,313.40	4,313.40
劳务费	158.15	286.59	420.32	491.66	533.39	556.03	567.82	579.18	579.18
污泥清运费	129.81	6.43	519.75	607.97	659.56	687.55	702.14	716.18	716.18
运营分包	0.27	-							
维修费	48.87	118.77	84.72	99.10	107.51	112.07	114.45	116.73	116.73
水费	1.01	7.63	14.96	17.50	18.99	19.79	20.21	20.62	20.62
电费	3,041.90	3,952.86	3,539.06	4,379.85	4,751.56	4,953.19	5,058.28	5,159.45	5,159.45
（四）租赁成本									
租赁设备折旧费	823.85	730.53	78.27						
（五）建筑工程成本	2.02	-	499.71	4,403.67	4,403.67	4,403.67	4,403.67	4,403.67	4,403.67
（六）分摊成本									
差旅费	-17.82	54.32	53.06	62.07	67.33	70.19	71.68	73.11	73.11
车辆费用	39.20	31.06	26.31	30.77	33.39	34.80	35.54	36.25	36.25
交通费	10.85	7.21	1.85	2.16	2.35	2.45	2.50	2.55	2.55
办公费	66.07	77.22	22.45	26.26	28.49	29.70	30.33	30.93	30.93
业务招待费	12.88	6.02	60.12	70.32	76.29	79.53	81.21	82.84	82.84
其他	33.21	64.16	297.10	347.53	377.02	393.02	401.36	409.39	409.39
房租	10.64	58.97	51.24	59.94	65.03	67.79	69.23	70.61	70.61
搬运费	22.23	77.68	92.66	108.39	117.58	122.57	125.17	127.68	127.68
物料消耗	85.49	79.88	40.57	47.45	51.48	53.66	54.80	55.90	55.90
检测费	50.59	46.36	24.93	29.16	31.64	32.98	33.68	34.35	34.35
吊装费	1.00	22.57	26.97	31.55	34.23	35.68	36.44	37.17	37.17
租赁费	57.05	69.08	59.14	69.18	75.05	78.24	79.90	81.50	81.50
设备运行费	-	56.24		-	-	-	-	-	-
其他成本	41.02	2.00		-	-	-	-	-	-
设备搬运费				250.00	262.50	275.63	289.41	303.88	303.88

本次主营业务成本预测思路如下：

①人工成本根据广泰源管理层预计的收入规模配比的生产（运营）人数乘以生产（运营）人员的平均工资计算得出；

②折旧及摊销费用根据账面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摊销政策进行测算；

③运营材料成本、劳务费、污泥清运费、维修费、水电费和分摊成本等根据2022年度上述费用占运营收入比例进行测算，同时考虑了未来运营项目设备搬运费支出；

④设备成本根据广泰源管理层预计的设备销售毛利率水平进行测算；

⑤工程施工成本根据广泰源管理层预计的施工成本进行测算；

2）广泰源各类业务预测期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运营服务	36.79%	39.05%	39.80%	39.61%	40.36%	42.76%
EPC工程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设备销售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整体毛利率	32.64%	34.07%	34.58%	34.52%	35.01%	36.39%

评估人员查询了广泰源同类业务的上市公司（维尔利、万德斯、中持股份）毛利水平，运营项目毛利率在18%-44%之间、设备销售毛利率在32%-37%之间、EPC工程毛利率在20%-25%之间，经与广泰源各类业务毛利率比较后，我们认为广泰源管理层预测的毛利率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3）三项费用历史数据和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历史数据			预测数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销售费用	879.13	1,115.74	523.78	553.07	675.79	811.26	960.59	1,124.93	1,124.93
管理费用	3,075.39	3,102.57	3,698.08	2,440.72	2,628.70	2,766.74	2,937.01	3,133.82	3,085.31
研发费用	1,815.76	1,888.18	1,974.34	2,086.96	2,215.30	2,333.70	2,458.47	2,589.96	2,589.96
销售费用率	2.5%	2.4%	1.4%	1.1%	1.3%	1.5%	1.7%	2.0%	2.0%
管理费用率	8.8%	6.8%	9.8%	4.8%	4.9%	5.0%	5.3%	5.5%	5.5%
研发费用率	5.2%	4.1%	5.2%	4.1%	4.2%	4.2%	4.4%	4.6%	4.6%

经分析，广泰源2022年管理费用占比较高，主要由于2022年部分项目停工，管理费用中包含了停工损失和非经常诉讼费共计1388.88万元，剔除该两项非经常项目后为2359.21万元。2022年广泰源精简了管理人员，对管理层人员进行了优化，人工费用较2021年、2020年有所下降。本次预测是基于广泰源2022年三项费用的基础上考虑了一定增加率进行测算。经与历史年度费用占比比较，预测期三项费用在合理范围之内。

4）经上述数据测算的广泰源利润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50,497.46	53,338.37	54,954.04	55,792.17	56,516.01	56,516.01
减：营业成本	34,014.93	35,166.77	35,950.39	36,531.16	36,732.02	35,951.79
税金及附加	182.40	243.79	240.78	242.35	235.24	207.98
销售费用	553.07	675.79	811.26	960.59	1,124.93	1,124.93
管理费用	2,440.72	2,628.70	2,766.74	2,937.01	3,133.82	3,085.31
研发费用	2,086.96	2,215.30	2,333.70	2,458.47	2,589.96	2,589.96
二、营业利润	11,219.37	12,408.02	12,851.16	12,662.60	12,700.03	13,556.02
三、息税前利润	11,219.37	12,408.02	12,851.16	12,662.60	12,700.03	13,556.02

5）由此计算的息税前利润率如下：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息税前利润率	31.58%	14.18%	22.22%	23.26%	23.39%	22.70%	22.47%	23.99%

广泰源2022年度息税前利润及利润率均大幅下滑，主要原因为：由于受宏观环境影响，一方面各地政府工作重点主要在投入社会公共安全事业方面，在环保方面投入的资金相对较少，导致广泰源部分项目暂停运营，但部分固定成本并不会同步减少；另一方面由于2022年人工、运费、材料价格均有所上涨，增加了广泰源的经营成本，该两项因素为导致了2022年利润率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2023年，随着宏观经济环境的好转，广泰源的外部环境将会得到较大程度改善，预计2023年度利润率会有较大幅度的恢复和提升。现预测期息税前利润率的预测数和前两年的平均数基本一致，因此，其利润率预测谨慎合理。

（5）折现率计算如下：

1）税后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自由现金流的折现率。WACC的计算公式为：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frac{D}{(D+E)} \times (1-T)$$

其中：

Ke为权益资本成本；

Kd为债务资本成本；

D/E：根据市场价值估计的被估企业的目标债务与股权比率；

其中：Ke=Rf+β×RPm+Rc

Rf=无风险报酬率；

β=企业风险系数；

RPm=市场风险溢价；

R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折现率参数的确定

1)Ke为权益资本成本的确定

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MP)计算确定：

Ke=Rf+β×RPm+Rc

其中：

①Rf：为无风险报酬率，本次估值根据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10年期到期收益率2.8353%作为无风险报酬率。

②β：根据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特点，评估人员通过同花顺IFIND资讯系统查询了4家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βL值并换算成βu值，并计算取平均值0.5987作为被评估单位的βu值，具体数据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Beta [起始交易日期] 20201231 [截止交易日期] 20221231 [计算周期2] 周 [收益率计算方法] 普通收益率 [标的指数] 上证综合指数	Beta [起始交易日期] 20201231 [截止交易日期] 20221231 [计算周期2] 周 [收益率计算方法] 普通收益率 [标的指数] 深证综合指数	Beta（无财务杠杆）	D/E
300190.SZ	维尔利	0.9867	0.7133	0.4484	69.51%
688178.SH	万德斯	0.7380	0.5203	0.6742	11.13%
603903.SH	中持股份	0.9547	0.6496	0.6220	62.94%
688096.SH	京源环保	0.7109	0.6038	0.6503	10.95%
合计/平均				0.5987	38.63%

本次评估采用行业资本结构38.63%，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E_L = [1+(1-t)\times X^*] \times A = 0.7953$$

3）MRP市场风险溢价

市场风险溢价是市场投资报酬率与无风险报酬率之差。其中，市场投资报酬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价格指数为基础，选取1992年至2021年的年化周收益率加权平均值，经计算市场投资报酬率为9.48%，无风险报酬率取2022年12月31日10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2.8353%，即市场风险溢价经计算为6.64%。

4）个别风险溢价

rc：为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本次评估取5%。

5）债务资本成本(Kd)的确定

在本次评估中，我们采用五年期LRP4.30%作为债务成本。

6）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以上数据测算结果，计算WACC为：

WACC=(E/(D+E))×Ke+(D/(D+E))×Kd×(1-t)

=10.48%

7）税前折现率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6条-资产减值》，从理论上讲，只要税前折现率是税后折现率通过调整特定时间和金额的未来税收现金流量得到，以税后折现率折现税后现金流量和以税前折现率折现税前现金流量应该给出相同的结果。

故，本次评估利用税后折现率及税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迭代计算得出税前折现率为11.98%。

（6）商誉相关资产组评估值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预测期					永续期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一、营业收入	50,497.46	53,338.37	54,954.04	55,792.17	56,516.01	56,516.01
减：营业成本	34,014.93	35,166.77	35,950.39	36,531.16	36,732.02	35,951.79
税金及附加	182.40	243.79	240.78	242.35	235.24	207.98
销售费用	553.07	675.79	811.26	960.59	1,124.93	1,124.93
管理费用	2,440.72	2,628.70	2,766.74	2,937.01	3,133.82	3,085.31
研发费用	2,086.96	2,215.30	2,333.70	2,458.47	2,589.96	2,589.96
二、营业利润	11,219.37	12,408.02	12,851.16	12,662.60	12,700.03	13,556.02
四、息税前利润	11,219.37	12,408.02	12,851.16	12,662.60	12,700.03	13,556.02
加：折旧及摊销	4,899.89	4,658.37	4,480.80	4,471.33	4,153.88	3,325.14
减：资本性支出	1,039.93	704.67	1,180.88	1,113.56	1,908.49	3,429.26
追加营运资金	6,870.76	1,562.50	888.62	460.97	398.11	-
五、资产组现金流量	8,208.57	14,799.23	15,262.47	15,559.40	14,547.30	13,451.90
税前折现率	11.98%	11.98%	11.98%	11.98%	11.98%	11.98%
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折现系数	0.9450	0.8439	0.7536	0.6730	0.6010	5.0158
现值	7,757.01	12,488.79	11,501.66	10,470.87	8,742.31	67,471.63
六、资产组现金流量现值	118,432.27					
减：期初营运资金	20,902.85					
七、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97,500.00					

（7）商誉减值金额的测算由上述参数所计算得出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金额为97,500.00万元，合并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账面价值107,519.66万元（已折算成100%股权对应商誉），减值10,019.66万元，归母商誉减值金额为5,110.03万元。

综上所述，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数据谨慎合理，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充分，报告期计提5,110.03万元商誉减值的测算过程正确合规，商誉减值计提充分，不存在少计提商誉减值而规避报告期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5、结合对上述问题1、2、4的回复，进一步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条规定股票交易应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表明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该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实际已触及本款第（1）项、第（2）项情形；

（5）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W[2023]A865号）显示，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3.20万元，营业收入为67,757.51万元，截至2022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603.28万元，因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条规定的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广泰源2022年度业绩补偿1.11亿元金额准确、合理，相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计量准确、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公司对广泰源2022年度业绩补偿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利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确认而规避报告期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3、广泰源2022年度业绩下滑的原因合理，广泰源2021年的业绩真实，重组收购时相关预测准确性、交易作价的公允，不存在向重组交易对方利益输送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数据谨慎合理，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充分，报告期计提5,110.03万元商誉减值的测算过程正确合规，商誉减值计提充分，不存在少计提商誉减值而规避报告期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条规定股票交易应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评估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数据谨慎合理，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充分，报告期计提5,110.03万元商誉减值的测算过程正确合规，商誉减值计提充分，不存在少计提商誉减值而规避报告期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问题三：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对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68.59%，同比上升5.31个百分点，其中关联方销售占比34.54%；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41.89%，其中关联方采购占比6.70%。年报关联交易情况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向关联方江苏法尔胜特钢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胜特钢”）销售成品及材料2.31亿元、对法尔胜特钢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8,124.53万元、5,500万元。法尔胜特钢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请你公司：

（1）列示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名称，说明与你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说明报告期前五名客户集中度进一步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3）列表比较你公司向法尔胜特钢销售成品及材料的价格与向非关联方同类销售价格、以及同类销售的市场价格，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关联销售价格是否公允，是否给予关联方特殊的信用政策，是否存在通过关联销售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输送利益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回复】

1、列示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名称，说明与你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公司2022年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关联关系
1	江苏法尔胜特钢制品有限公司	23,403.55	34.54%	同一实际控制人
2	大连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7,918.09	11.69%	无
3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6,289.94	9.28%	无
4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743.68	7.00%	无
5	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	4,120.71	6.08%	无
合计		46,475.97	68.59%	

（2）2022年前五名供应商明细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关联关系
1	江阴诺宏贸易有限公司	8,249.92	15.52%	无
2	张家港保税区孟庆峰国际贸易	4,212.96	7.93%	无
3	江阴大商商贸有限公司	3,718.87	7.00%	无
4	江阴法尔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559.68	6.70%	同一实际控制人
5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江阴市供电分公司	2,524.32	4.75%	无
合计		22,265.74	41.89%	

2、说明报告期前五名客户集中度进一步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近两年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行业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同比增减
	金额（万元）	收入占比	金额（万元）	收入占比	
金属制品	29,838.86	44.04%	39,423.56	59.06%	-24.31%
环保业务	37,918.65	55.96%	27,323.25	40.94%	38.78%
合计	67,757.51	100.00%	66,746.81	100.00%	1.51%

（2）公司2021年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江苏法尔胜特钢制品有限公司	23,476.46	35.17%
2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9,784.80	14.66%
3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203.29	4.80%
4	合肥市生活废弃物管理中心	3,090.04	4.63%
5	北京泾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627.45	3.94%
合计		42,182.04	63.20%

公司近两年营业收入中，环保业务收入2022年占比55.96%，较上年同期增加38.78%，已超过金属行业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中，除法尔胜特钢属于钢丝行业分部的客户外，其他客户均属于环保行业分部的客户。

公司环保业务主要以广泰源为主体开展，广泰源是一家以高难度废水处理、液体分离、化工浓缩为业务的高科技环保公司，广泰源聚焦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和设备的研发和运营，项目需求主要来自垃圾填埋场和垃圾焚烧厂，具有工期长、工程量大的业务特点。因此，公司产业转型后，客户集中度较以前年度进一步上升具有合理性。

3、列表比较你公